

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精進教學第二群組學校  
十月份會議簽到表

日期 時間	114.10.22(三) 14:00~18:00	地點	長安國中 2F 會議室
主席	陳昫姍 校長		

出席人員

單位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研習中心報名*)
教育局	督學	簡境霈	簡境霈	
濱江實中	校長	陳昫姍		
	教務主任	高美琴	高美琴	
	教學組長	黃姿瑋	黃姿瑋	
長安國中	校長	歐陽秀幸		
	教務主任	蘇筱婷	蘇筱婷	
	教學組長	江怡穎		
北安國中	校長	葉嘉惠	葉嘉惠	
	教務主任	王崑銘	王崑銘	
	教學組長	胡元軍		

新興國中	校長	詹琦斌	詹琦斌
	教務主任	李蓓琦	
	教學組長	楊沛翰	
五常國中	校長	林竺媛	林竺媛
	教務主任	莊信賢	莊信賢
	教學組長	鄭儒駿	鄭儒駿
建成國中	校長	潘姿伶	(出席)
	教務主任	戴言儒	
	教學組長	黃書庭	黃書庭
忠孝國中	校長	黃微清	黃微清
	教務主任	王曉琪	王曉琪
	教學組長	林珍毓	
民權國中	校長	徐雅鐘	
	教務主任	蔡聰暉	蔡聰暉
	教學組長	林昭妤	
蘭州國中	校長	黃偉鶴	黃偉鶴
	教務主任	許詩彥	許詩彥
	教學組長	簡百育	簡百育

重慶國中	校長	林淑君	林淑君
	教務主任	張樹人	
	教學組長	李育欣	
大同高中	校長	柯明樹	
	教務主任	吳致娟	吳致娟
	教學組長	吳妮真	
大直高中	校長	張麗萍	張麗萍
	教務主任	劉亦陞	劉亦陞
	教學組長	張玲瑜	張玲瑜
成淵高中	校長	劉葳蕤	劉葳蕤
	教務主任	陳祈維	陳祈維
	教學組長	許馨云	許馨云
靜修女中	校長	蔡英華	
	教務主任	李星雲	
	教學組長	賴怡伶	賴怡伶

臺北市114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  
整體推動計畫專業成長活動第2群組10月份 會議紀錄

- 壹、 會議時間：114年10月 22日（星期三） 14：00~18：00
- 貳、 會議地點：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 二樓會議室
- 參、 主 席：臺北市立長安國民中學 歐〇〇幸校長
-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黃〇蕙
- 伍、 主席致詞：
- 陸、 長官致詞：
- 柒、 例會主題暨專業分享：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審議分析報告  
講座：麗山國中 陳〇佐主任

- 捌、 政策宣達：

### **一、114學年度國中課程計畫備查作業**

感謝各校在課程計畫備查工作中的細心籌備與群組間的密切合作，114學年度國中課程計畫備查作業已順利在開學前完成。相關資料，包括學校課程計畫同意備查公文、課程計畫審閱委員會議紀錄、學生學習節數一覽表、課程計畫公開掛載平台彙整表，以及輔導學校在彈性課程中融入特定議題（如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性別平等教育或戶外教育等），皆已彙整完畢並送交國教署審核，期待一切順利圓滿完成。再次感謝各位的辛勞與貢獻！

\*\*感謝各校已將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的連結置於學校首頁的顯著位置。於此提醒，請務必避免將課程計畫的連結、送審的完整計畫或備查公文資料移除或變動，以便作為國教署一般性補助款考核項目的依據，並確保家長能夠查閱相關資料。再次感謝大家的協助與支持！

- (一) 學校課程計畫總體架構
- (二)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 (三)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 (四) 特教領域計畫（視各校編制情況而定）
- (五) 送審通過之備查公文，請將日期、文號等資訊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的課程計畫專區。

### **二、關於國教署114學年度第1學期「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經費辦理說明**

依據國教署核定，本市114學年度第1學期「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執行期程為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本局已於114年9月23日以北市教中字第11430997152號函通知國教署核定學校名單及經費相關事項。

- (一) 國教署補助經費分配方式：

1. 第1期撥付：補助核定總額之55%將分兩期撥付，第1期為核定經費之50%（RA4260）。在款項尚未撥入前，請各校先行暫付相關支出。
2. 第2期撥付：剩餘50%，國教署將視115年度預算情形另案辦理。
3. 國立學校：補助經費核定後將全額（100%）撥付。

## （二）縣市自籌款分配方式

自籌款（占總經費45%）部分，將由本局分年度辦理撥付：

1. 114年度：核撥第1期50%。
2. 115年度：核撥第2期50%。

感謝各校協助與支持，俾利計畫順利推動。

## 三、關於精進教學計畫

114學年度計畫執行期程原為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現為因應115年度財政收支劃分法施行，調整執行如下：

### （一）114學年度第1學期計畫（以下稱本計畫）：

1. 執行期程調整為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1月31日止。
2. 本計畫就本局函報之學年度計畫先予核定50%所需經費，以納入預算方式辦理，並依核定補助額度，國教科將檢附領據函送本署請款，俟國教署確認相關計畫完成修正後始予撥付。

### （二）114學年度第2學期計畫，將視本計畫執行經費及115年度獲配預算額度，另案辦理核定事宜。

針對各群組中心學校的實施計畫及經費表，感謝已繳交的學校。尚未繳交者請儘速繳交，謝謝大家的配合與支持！

## 四、關於學校圖書經費

依據教育部國教署114年度補助本市充實公立國民中學圖書館（室）書籍的相關規定，本局已委請中山國中團隊負責相關採購工作，感校各校配合與幫忙。此外，請各校依《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六條第六款的規定，妥善規劃自籌款項，確保國民中學圖書館書籍經費占教學設備費的百分之十。

另關於圖書報廢作業：請各校依《圖書館法》第14條規定辦理圖書報廢作業。

根據該條文，圖書館每年可依館藏總數的3%範圍，報廢已發黃、發霉或不堪使用的圖書，以維護館藏品質。

## 五、辦理閱讀推動績優學校評選

為鼓勵各國民中學重視學生的閱讀能力，並積極參與教育部115年度閱讀磐石獎評選，藉此推廣閱讀風氣並深耕閱讀教育，本市將遴選出閱讀推動績優學校以及協助推動閱讀的團體或個人。

感謝各校積極參與由古亭國中舉辦的閱讀磐石獎寫作工作坊。凡受補助的閱讀推動教師之學校，請務必選擇一項計畫送交評選；其他有意參加評選的學校、團體及個人，請於114年10月22日（星期三）至10月29日（星期三）期間，將送件資料以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至南門國中教務處設備組（以郵戳為憑）。

本局將進行初審，並推薦優秀學校、團體及個人參加教育部115年度閱讀磐石獎的評選。經初審通過的學校，須依據「115年度教育部獎勵國民中小學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實施計畫」的規定，在諮詢委員的指導下進行送件內容的修訂與充實，並參加最終的教育部評選。

## 六、關於114學年度閱讀知識王競賽部分

為營造校園優質閱讀氛圍，整合校內閱讀資源，並將閱讀融入課堂教學，引導教師創新教學，鼓勵各校辦理校內「閱讀知識王競賽」初選活動，進一步激發學生的閱讀興趣與熱情，並推派代表參加本市國中學生「閱讀知識王競賽」。

## 七、學生假期自主學習及專業社群

感謝各校積極推動學生假期自主學習活動，近期將函發「114年暑假學生自主學習推動有功人員」獎勵相關事宜。亦鼓勵各校推薦學生的學習成果，每校最多可推薦3件，請將推薦表電子檔寄至承辦人信箱：ad3605@gov.taipei

此外，感謝蘭雅國中張校長帶領團隊協助推動114學年度國中自主學習課程專業社群實施計畫。目前該計畫已進入第2階段評審，待簽核後，將另行函知申請學校。

## 八、提升學生社會領域歷史理解與學習

為提升學生對社會領域歷史的理解與學習，本局已委請國教地方輔導團社會領域分團提供專業協助，並彙整「中國通史」與「人物傳記」兩類適合之參考書籍清單，供各校教師作為教學補充及圖書館採購之參照，以豐富學生學習內容，詳列如下：

### （一）中國通史

1. 《柏楊版資治通鑑》（套書），作者司馬光、譯者：柏楊，遠流出版社
2. 《成語一千零一夜》1~4:重返英雄爭霸的故事現場、落難公子成功記、進擊吧！楚鳳凰！、裝傻浪子霸王路(金鼎獎出版品)，謝易霖，四也文化。
3. 《吳姐姐講歷史故事》（套書），吳涵碧，小皇冠文化。
4. 《少年讀史記1~5》，張嘉驛，出版社：未來出版。
5. 《漫畫中國歷史》（套書），潘志輝，上人出版社。
6. 《手繪圖解中國史》，陳映勳編，西北國際。
7. 《一本就懂中國史》，陳爹米，好讀。
8. 《漫畫中國歷史關鍵時刻1-3》，曹若梅，小熊出版。
9. 《看三國學歷史戰役》，范筠、閻林編輯小組，明天國際。

10. 《和古人一起想當年：漫畫朝代歷史》，青藍圖書編輯小組，和平國際。
11. 《太喜歡歷史了！給中小學生的輕歷史1~9：從原始時代到明朝》，比爾·波特（BillPorter）。字畝文化。

## （二）人物傳記

1. 《鴻：三代中國女人的故事》，張戎，麥田出版社。
2. 《慈禧：開啟現代中國的皇太后》，張戎，麥田出版社。
3. 《武則天傳》，王壽南，臺灣商務出版社。
4. 《成吉思汗一族》，陳舜臣，同心出版社。

## 九、其他事項：

1. 有關本土語(原住民語)114學年度教支聯合甄選錄取聘用後，支領全薪的教支(26節課)由主聘學校支付，但因配合共聘學校需求授課28節多了2節(另兼職4節)則由聘任或授課學校支付。
2. 有關教務處排配課依據108.5.24臺北市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基準辦理，因近年法規陸續修正如補校修正進修學校、增設資源班導師、專任輔導教師、輔導教師及輔導活動科教師授課節數、學困班召集人等，局端將統籌研擬修訂「臺北市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中部)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基準」及相關辦法，以期符合現行教育實務需求。
3. 關於教師增能研習，學校鼓勵並支持教師專業增能；惟限於目前教師人力不足，課務及行政事務負荷增加，因此審慎評估公假派代研習必要性。
  - (1). 若屬調訓研習或務必薦派之研習，或基於教育局重要政策推動及學校校務發展需求者，請學校鼓勵並薦派教師參加，並得予以公假派代。
  - (2). 非屬調訓研習且非上級指導機關辦理者，由學校依權責審酌薦派或同意教師參加，並衡酌是否採公假派代或課務自理。
4. 114年度學校活化教學教師專業成長經費尚未撥入，因此學校113-2學期已辦理各學習領域增能研習講師費用皆未撥付給講師，預計近期將函知並撥付相關經費至各校。造成不便，敬請見諒，並感謝各校耐心等候與配合。
5. 關於臺北市正式教師聯合甄選，北市服務之代理教師加分機制，會在明年臺北市正式教師聯合甄工作會議提出採計北市代理教師年資加分的機制，以增加北市代理教師留在北市服務的機會。
6. 有關教育部全日課程第七節安排活動課之獎勵計算，國教署鼓勵本市國中於全日課程最後一節為(第七節)安排活動、實作或選修課程之獎勵方案一事，先前於教育部相關會議中，已有反映是否可將資訊、健康教育等課程納入計算，以及實驗學校未列入獎勵調查範圍之情形。惟經教育部研議後，仍暫未將前述課程及學校類型納入計算範圍。

## 玖、群組宣達事項

### 一、有關群組每月例會費用核銷作業，感謝各校協助。

1. 114學年度每月例會費用補助項目費用如下：
  - A. 辦公事務用品：900元/場
  - B. 講座鐘點費：最高2,000元/小時。
  - C. 誤餐費：120元/人，每場可30人次計算。
2. 例會辦理後請將下列紙本資料寄至219-濱江實中辦理核銷撥款事宜：
  - A. 實際支用明細表：計畫名稱：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精進教學「群組中心學校聯盟」課程與教學推動第二群組工作計畫○○月份會議。
  - B. 正式收據：需註明各校帳號與戶名。委託機關請寫「05235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
  - C. 原始憑證冊：留各承辦學校備查。
3. 群組例會成果資料，援例由群組中心學校上傳「國中課程與教學工作圈網站」。請將下列資料寄至本校黃0瑋組長信箱：bjjhcurriculum @bjjh.tp.edu.tw。
  - A. 會議紀錄(照片4-6張貼於記錄內)原始word檔，照片勿壓縮。
  - B. 掃描簽到表pdf檔。
4. 各校撰寫會議記錄時請配合市府「個資去識別化」政策。如：高○琴主任。

### 二、114年11月群組學校工作會議：

項次	活動內容	預定時間	負責學校	預計人數
第1次 工作會議	114學年度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專業成長活動群組計畫分工	114年 9月17日 15:00~18:00	濱江實中	30
第2次 工作會議	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審議分析報告	114年 10月22日 14:00~18:00	長安國中	30
第3次 工作會議	本土語教育師資及專業增能	114年 11月19日 14:00~18:00	成淵高中	30
第4次 工作會議	以概念為本的探究實作	114年 12月10日 14:00~18:00	五常國中	30
第5次 工作會議	初任代理代課教師增能	115年 1月14日 14:00~18:00	北安國中	30
第6次 工作會議	議題融入在教學現場的實作 (以.....為例)	115年 2月11日 14:00~18:00	靜修中學	30
第7次 工作會議	AI智慧教學實務	115年 3月11日 14:00~18:00	民權國中	30

第8次 工作會議	素養導向提問教學設計	115年 4月15日 14:00~18:00	蘭州國中	30
第9次 工作會議	教務法令之研討	115年 5月13日 14:00~18:00	新興國中	30
第10次 工作會議	課程評鑑之落實與應用	115年 6月10日 14:00~18:00	忠孝國中	30

## 壹拾、 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115年度國中畢業生適性宣導講師培訓一案(詳附件)，提請討論。

說 明：本第二群組可薦派人數為4人，請各校推薦。

決 議：薦派順序為濱江、重慶、長安、忠孝，備取北安、五常，請各校提供講師名單，以利彙整提教育局進行薦派。

### 建議事項一：長安國中

本學期固定運動活動（如大隊接力、大跳繩）似乎舉辦次數較以往增加，由原本每學期一次變為兩次。雖然活動本身具吸引力，學生亦有意參與，但因活動通知時間較為臨時，導致難以妥善安排參與，建議未來能提前公告活動時間，以利規劃與參與。

### 建議事項二：長安、五常國中

學期初需分別登入教育部人力資源網與臺北市教育局二代校務系統進行作業，兩者功能部分重疊，實際操作有重複填報之虞，造成行政人員負擔。建議研議是否可整合相關系統資源，以提升效率、減輕工作量。

此外，本學期人力資源網新增B.33表單填寫作業，此項目需與人事室協同處理，但因通知與協調流程多校不是很清楚，偶有造成處室間溝通摩擦之情形。建議未來新增業務時，能同步知會相關協助單位，以促進業務順利推展。

### 建議事項三：五常國中

有會議通知中標註「不參加將影響考績」等字句，語氣略顯強硬，可能造成教職員心理壓力。建議可調整措辭，改以鼓勵參與、說明會議重要性之方式進行提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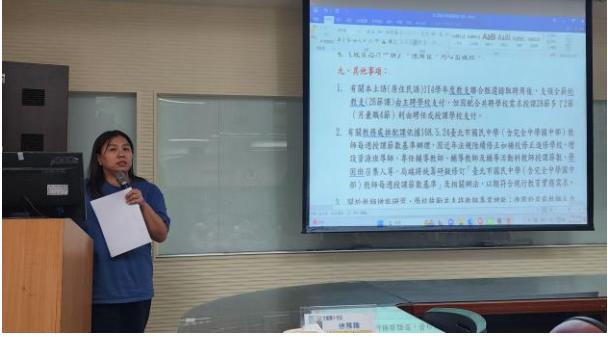
### 建議事項四：蘭州國中

近年行政工作量持續增加，但人力配置未見相應調整。建議參考學務處設置「教務創新人力」之模式，研議是否可增設支援行政業務之人力，以分擔現有教務行政負荷，提升整體運作效能。

## 壹拾壹、臨時動議

壹拾貳、 散會：18時00分

## 臺北市 114 學年度國民中學精進教學 第二群組學校 10 月份工作會議照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長官致詞</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群組中心學校報告各項業務</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例會主題暨專業分享：114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審議分析報告</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講座幽默風趣</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各校意見交流</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期待下一次聚會</b></p>